

青河县马铃薯育种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专项债券总体评价报告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新疆分所

2019年12月



青河县马铃薯育种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专项债券总体评价报告

根据青河县阿格达拉镇人民政府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以下简称“我们”）签订的《咨询服务协议书》，我们对青河县马铃薯育种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进行总体评价服务，在此向您提交本总体评价报告，供贵方参考。

本报告所涉及的咨询服务工作范围如下：

- 分析项目发债评价要素；
- 项目债券发行期间现金流状况模拟分析；
- 总结重点问题，从现金流角度对项目进行总体评价。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新疆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年12月8日

附件：

青河县马铃薯育种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债券总体评价报告

青河县马铃薯育种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专项债券总体评价报告

一、项目的背景及意义

1、背景

随着国家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及马铃薯主食化的战略思路制定，马铃薯产业发展越来越受到重视，青河县马铃薯品种推广比较单一，新品种推广工作进展迟缓，马铃薯品质、产量改良遇到瓶颈。随着国家马铃薯产业技术体系安顺综合试验站“十三五”工作的完成总结及“十四五”体系工作的逐步开展，制定马铃薯育种计划，力争在十四五期间提升创新育种能力已刻不容缓。通过对马铃薯育种目标的探讨，以期望选育出更多更好的马铃薯新品种，根据地理气候条件，生产实际和市场需求确定合理的育种目标，把先进的育种手段和技术应用于马铃薯育种实践，以加快新品种选育和推广速度，更好地为马铃薯产业和县农业经济服务。

2、意义

1) 提升马铃薯产业发展的迫切需要

青河县特殊的气候原因，长期以来一直以春小麦为主要种植作物，单一的种植结构制约了农业现代化发展水平和农牧民的增收。马铃薯耐寒、耐旱、耐瘠薄，是高产、适应性强的种植作物，非常适合在青河县种植。且青河县属于新疆马铃薯种植的非疫区，种植马铃薯不容易病害。2010年，青河县确立为阿勒泰地区马铃薯良种繁育工程基地县，为规模化种植、产业化发展马铃薯提供技术支撑和物质保障。

2018年5月，新疆魁仙食品有限公司在青河县阿格达拉镇人民政府落地，马铃薯全粉加工项目开工，不仅拉长了青河县马铃薯深加工产业链条，

增加了产品附加值。同时，能够发挥良好辐射作用，有力的推动当地农业产业化发展，进一步带动劳动力转移就业，提供更多就业岗位，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为青河县发展循环经济增添了强劲动力。

近年来，马铃薯产业不断发展，随着人们对马铃薯营养价值的日益重视以及加工工业的蓬勃兴起，马铃薯种植面积也越来越大。由于马铃薯种植面积的增加，单位面积用种量大。远距离运输成本高，因此马铃薯贮藏很关键。但是落后的贮藏技术与现实需求的矛盾日渐突出，且因马铃薯的贮藏受设施、具体方式、管理技术等的制约，贮藏效果也不尽相同。不同用途的块茎对贮藏条件有不同的要求，要达到贮藏的目的，必须科学贮藏与管理。

2) 农民增收的迫切需要

马铃薯产业具有食品保障、原料供给、就业增收、生态保护、观光休闲、文化传承等多项功能，种植马铃薯已成为农民的主要经济来源之一，对增加农民收入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要进一步从马铃薯产业中获取稳定的和更多的收入，必须在提高单产和品质上下功夫，而应用脱毒种薯是马铃薯生产实现品质优良和高产稳产的首要条件。青河县大力推进马铃薯产业化发展，实现了马铃薯育种、繁种、推广及生产、加工、销售一体化。农民引进脱毒马铃薯进行种植，比常规薯种植增产40%，这种高科技育种技术促进了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由此可见，马铃薯育种能力提升建设是增产增收空间，是提高农民收入的有效保证。

2) 大力推广马铃薯新技术，能保障粮食安全

在中国耕地面积不断减少的情况下，提高粮食单产是保障粮食安全重要措施之一，马铃薯有着远大的增产潜力。中国三大粮食作物水稻、小麦、玉米的平均单产已远远超出世界平均水平，但马铃薯的产量却在每公顷14吨左右，低于每公顷的世界平均水平，更低于荷兰一些地区每公顷100吨的产量，增产空间巨大。马铃薯以其顽强的适应性和高产、高淀粉质、易饱胀、

可久贮、煮食快捷，而且在地底生长，不易遭到破坏及盗窃等等先天性的优越性，帮助欧洲人捱过了史上数次重大饥荒和战乱。

4) 是提高马铃薯品质的需要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城乡居民饮食结构的改变，人们对马铃薯产品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种薯质量是影响马铃薯产量、质量和经济效益的最直接和最重要因素。但青河县阿格达拉镇人民政府优质脱毒马铃薯的生产远不能满足生产的需要，影响马铃薯产品的质量，影响产品销售和农民收入的增加，严重的制约了青河县马铃薯生产的发展。因此实施马铃薯育种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势在必行。

同时，国家制定了的一系列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政策，为收益类市政项目的提供了资金支持，使项目落地成为可能。

地方政府专项债的意义还在于：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坚持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提高政策的前瞻性、灵活性、有效性。把补短板作为当前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点任务，加大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的力度，增强创新力、发展新动能，打通去产能的制度梗阻，降低企业成本。把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和服务实体经济更好结合起来，坚定做好去杠杆工作，把握好力度和节奏，协调好各项政策出台时机。

因此，青河县的发展迎来了重要的历史性窗口期，青河县马铃薯育种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新农村建设，提高青河县各族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促进社会稳定，从而带动青河县的社会经济有好又快发展。

二、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对青河县马铃薯育种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立项的批复》（青发改批【2018】159号）及《青河县马铃薯育种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

可行性研究报告》，青河县马铃薯育种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一）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

- 1) 15000亩种植基地改良土壤、农田灌排设施和高效节水设施、土地平整、整修田间道路、农田防护林以及农业科技服务。
- 2) 新建10kv供电工程。
- 3) 购置马铃薯组培中心、检测中心、种子资源室仪器设备。

（二）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1、投资规模

项目总投资7000万元，本次投资2200万元，其中：田间工程1772.31万元，10kv供电工程170万元，仪器设备购置费257.69万元。

马铃薯育种能力提升工程总估算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合计
1	田间工程	1520.06	113.42	28.83	1772.31
1.1	建设农田灌排设施	938.35	113.42	28.83	1080.60
1.1.1	建筑工程	928.96			928.96
1.1.2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113.42	28.83	142.25
1.1.3	施工临时工程	9.39			9.39
1.2	土地平整	40.00			40.00
1.3	改良土壤	200.00			200.00
1.4	田间道路	155.27			155.27
1.4.1	新建田间道路	103.27			103.27
1.4.2	整修田间道路	52.00			52.00
1.5	农田防护林体系建设	93.94			93.94
1.6	围栏工程	100.00			100.00
1.7	农业科技服务	54.50			54.50
1.8	建后管护费	48.00			48.00
2	10kv供电工程	7.79		162.21	170.0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合计
2.1	充电站、换电站工程			61.74	61.74
2.2	电缆线路工程	7.79		12.29	20.08
2.3	架空线路工程			46.10	46.10
2.4	配电站、开关站工程			42.08	42.08
3	仪器设备购置		257.69		257.69
3.1	马铃薯组培中心仪器设备		99.00		99.00
3.2	组培中心办公设备		15.80		15.80
3.3	马铃薯组培苗生产仪器设备		34.43		34.43
3.4	育种设备		14.70		14.70
3.5	小型工具		14.25		14.25
3.6	玻璃器皿		26.00		26.00
3.7	马铃薯病毒病害等检测设备		10.71		10.71
3.8	种质资源室仪器设备		0.80		0.80
3.9	科技示范设备		17.00		17.00
3.10	原原种网棚修缮及铺砖		25.00		25.00
4	总投资	1527.85	371.11	191.04	2200.00

项目建设期17个月，即2019年4月至2020年10月。

2、资金来源及年度投资计划

本次2200万元项目投资中，2000万元申请政府债券专项资金，剩余200万元通过地方政府配套资金自筹解决，同时自筹100万元用于支付建设期利息。

年度投资计划如下：

年份	投资内容	计划投资金额/万元
2019年4-12月	编制可研及实施方案、发债申报、购置部分设备	100
2020年1-10月	购置设备、基建工程、培训、验收等	2100
合计		2200

二. 评价要素

自2014年起，国前下发若干文件规定：对于符合条件的地方政府项目可以申请专项债券资金，并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统筹安排。

财政部于2017年6月2日下发了《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根据《通知》要求，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财政部于2018年5月4日下发了《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61号），提出：对于专项债券，应当重点披露本地区及使用债券资金相关地区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专项债务风险等财政经济信息，以及债券规模、利率、期限、具体使用项目、偿债计划等债券信息。对于土地储备、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等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地方财政部门应当在积极与国土资源、交通运输等相关部门沟通协调的基础上，充分披露对应项目详细情况、项目融资来源、项目预期收益情况、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潜在风险评估等信息。

（一）资金充足性

通过对青河县阿格达拉镇人民政府提供的《青河县马铃薯育种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债券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中的资金收支数据进行分析测算，青河县马铃薯育种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资金覆盖率可达到2.44倍，能够满足资金筹措充足性的要求。测算表见附录一：《专项债券存续期现金流分析测算表》。

本项目积极响应并遵循国务院于2014年9月26日发布的《关于加强地方政

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明确提出剥离融资平台公司政府融资职能，建立规范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并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规模控制和预算管理。

一方面，本次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发行可满足本项目的融资需求，深化财政与金融互动，引导社会资本加大投入，更好地发挥专项债券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积极作用。

另一方面，本次项目与推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预算管理政策高度衔接，有利于防范和化解专项债务风险。通过强化信用评级、信息披露、市场化定价等市场激励约束机制，推进地方政府债券的市场化改革。当前，我国处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性阶段和城镇化深入发展的关键时期，一定抓住这个难得的历史机遇。但本项目建设离不开各类型资金的支持，本次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项旨在打造立足于我国国情，从我国实际出发的地方政府“专项收益债”。

（二）资金稳定性

根据本项目债券发行计划，本次计划发行2,000.00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7年期，预计利率4.5%/年，每年付息，到期还本，融资费率0.1%。债券与建设资金需求之间差额通过自筹资金补足。存续期内，共支付专项债券本息合计为2,632.00万元。

根据青河县阿格达拉镇人民政府提供数据，本债券对应项目预计于2019年4月动工，2020年10月完成。至2026年，经营净收益总额预计为6,435.00万元。同时，自筹92万元用于支付建设期利息。

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净收益可有效覆盖项目对应债券利息及本金支出。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债券存续期末累计净现金结余3,895.00万元，资金稳定性总体上可以得到保证。

三. 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青河县马铃薯育种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以用相对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同时，项目经营净收益为项目提供了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充分满足债券发行还本付息要求。

综上所述，通过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可以满足本项目的部分资金需求，此方式应是现阶段较优的资金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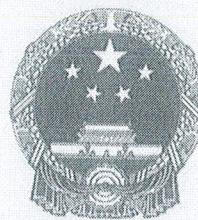
附录一：现金流分析

根据青海省阿格达拉镇人民政府提供的《青海省马铃薯育种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债券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中的资金投入及运营净收益与项目进度，债券利率暂按4.5%/年，债券按年支付利息，到期后一次偿还本金（第一次支付利息时间为2020年1月，发行费用为债券发行金额的0.1%）进行了现金流分析测算：

专项债券存续期现金流分析测算表

序号	项 目	资金成本/年	专项债券存续期						合计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一 现金流入									
1 财政配套资金	102	2,190	1,073	1,073	1,073	1,073	1,073	1,073	8,727
2 专项债券资金	100	100							200
3 其他借款资金	4.50%	2,000							2,000
4 运营净收入									0
5 其他现金流入		2	90						
二 现金流出									
1.1 专项债券融资费用	102	2,190	90	90	90	90	90	90	4,832
1.2 专项债券本金	0.10%	2							2
1.3 专项债券利息	0	90	90	90	90	90	90	90	2,000
2.1 其他借款本金									2,000
2.2 其他借款利息	0	0	0	0	0	0	0	0	0
3 建设资金	100	2,100							2,200
4 其他现金流出									0
三 现金净流入									
四 剩余本金	0	0	983	983	983	983	983	983	3,895
1 剩余债券本金	0	0	0	0	0	0	0	0	-2,000
2 剩余其他借款本金	0	0	0	0	0	0	0	0	-2,000
五 结余资金	0	0	983	1,965	2,948	3,930	4,913	3,895	
六 平均偿债覆盖率									2.44

注：1、平均偿债覆盖率=项目运营净收入/存续期偿付本息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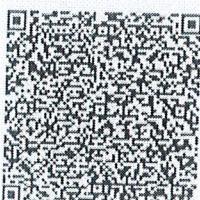


تىجارەت كەننىشىكىسى
营 业 执 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0092755012Q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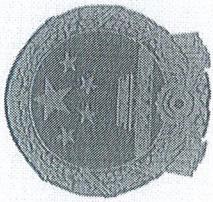
名 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 业 场 所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建国路 178 号恒强工贸三楼 305 室
负 责 人 李东吉
成 立 日 期 2014 年 02 月 20 日
营 业 期 限 2014 年 02 月 20 日 至 长期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房屋租赁（以上全部范围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限制事项，不得经营；需其它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乌鲁木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 年 12 月 26 日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新疆分所
负责人：李东吉
经营场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建国路178号恒强大厦三楼305室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业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110102056501

批准执业文号：新财会[2014]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4年01月27日

二〇一八年六月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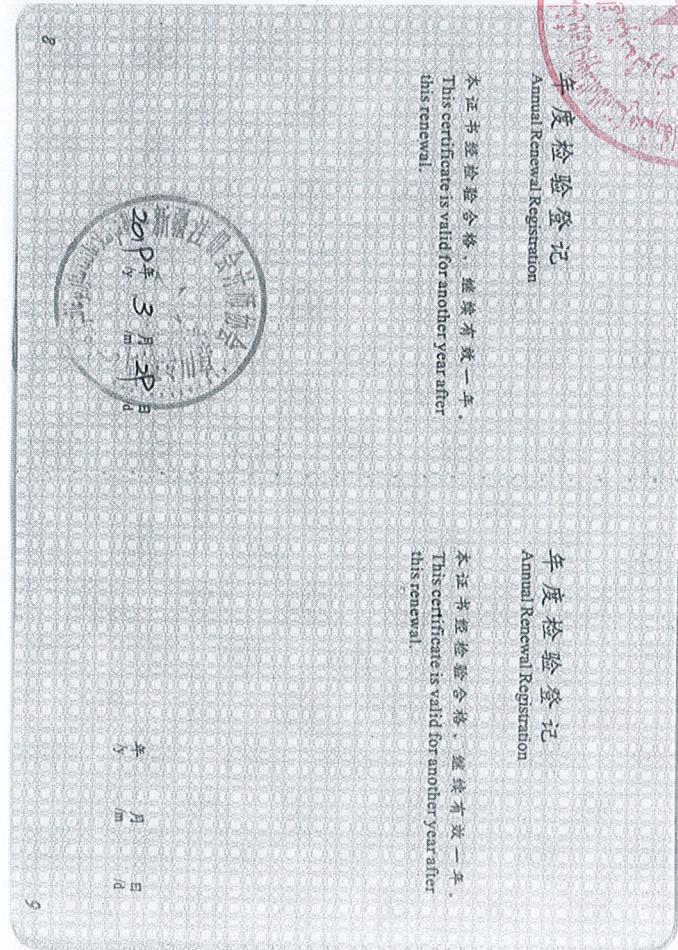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5001609

说 明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业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黑永刚

姓 名 Full name 男
性 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04-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号码 Identity card No. (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
6503001973042469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